

台積電八仙塵爆事件壓力衣費用補助辦法

【2015年7月修訂】

一、經費來源：台積電企業捐款予中華民國兒童燙傷基金會(以下簡稱基金會)之專款專用

二、執行單位：基金會及指定壓力衣廠商

※壓力衣廠商名單

北部		
名稱	電話	地址
晨陽全球發展股份有限公司(台北)	02-2523-1632	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1段13號7F
捷成興業有限公司	02-2748-9891	台北市八德路四段123號4樓
中部		
名稱	電話	地址
晨陽全球發展股份有限公司(台中)	04-2312-9963	台中市台灣大道二段910號9樓-2
正德傷殘用具製作廠有限公司	04-2311-0656 04-2311-0657	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326號
南部		
名稱	電話	地址
天翔企業行	07-2823301 0932-743-579	高雄市前金區文武二街86號2樓9號 (克林公寓)
東民輔具醫材有限公司	07-3857088	高雄市三民區鼎山街408號

三、補助對象：於民國104年6月27日八仙塵爆事件中受傷之中、重度傷者且有穿著彈性壓力衣需求之個案。

四、申請流程：

- (一) 經就診醫院醫師評估患者需穿戴壓力衣，並開立診斷證明書。
- (二) 可事先向就醫之醫療院所社會服務室索取「台積電八仙塵爆事件壓力衣費用補助申請表」之申請表格填寫，或於前往彈性衣廠商丈量製作時向廠商索取表單填寫。
- (三) 廠商接獲個案申請表單後，將申請資料提供兒童燙傷基金會，本會完成申請者身分確認後回覆，廠商即可進行丈量製作，並提供估價資訊給本會。
- (四) 製作費用統一由製作廠商先行掛帳，兒童燙傷基金會每月份最後一個工作周跟各廠商總結帳款，金額核對無誤後，廠商將已黏貼購買發票或收據之申請表，連同診斷證明書一併寄交兒童燙傷基金會進行請款。
- (五) 台積電企業按實際支付廠商之總額，以捐款方式捐贈本會，本會並開立捐款收據以利核銷。

五、補助原則：

- (一) 依本辦法提出之補助申請，本會需進行身分之確認審核，個案須同意過程中必要之個人資料揭露。基金會及製作廠商都將依法履行對個案之個資保護義務。
- (二) 壓力衣之補助需於已與本會談定合作之廠商方可申請。
- (三) 申請本辦法補助之費用單據均須為正本，商用收據或發票必須開具基金會抬頭(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燙傷基金會)及統一編號(00993280)，影印本及補發收據或發票一率不受理。

六、補助說明：

- (一)補助項目：壓力衣
- (二)申請文件：申請表、診斷證明書、費用收據(以上文件均須正本)
- (三)補助額度：每人以申請一次兩套壓力衣為限，費用實報實銷。
- (四)補助數量：初步補助每位申請者兩套，如需換新，可重新申請。

